

楚雄州消防支队消防车辆定点维修入围服务商采购项目(2019年度至2020年度)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CXHC-ZB(2018)第006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云南省政府采购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楚雄浩宸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招标人楚雄彝族自治州公安消防支队的委托，对“楚雄彝族自治州公安消防支队消防车辆定点维修入围服务商采购项目(2019年度至2020年度)”进行公开招标。

本项目采购计划已获得相关部门批准，项目资金已落实。欢迎满足投标资格、具有相应供货或完成项目能力、信誉良好的合格生产厂家或经销商参加本项目投标。

一、招标项目名称：楚雄州消防支队消防车辆定点维修入围服务商采购项目(2019年度至2020年度)

二、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三、采购内容：

1、定点维修范围

纳入此次车辆定点维修的车辆是指楚雄彝族自治州公安消防支队的所有消防车辆。但下列二类车辆除外：

- (一) 车辆因发生事故属保险公司承保范围的；
- (二) 新购置车辆在质保期内应由销售商负责维修保养的。

2、定点维修项目

- (一) 汽车一级维护(以检查、清洁、添加为主)；
- (二) 汽车二级维护(以检查、调整、紧固为主)；
- (三) 汽车大修(全车翻新、底盘二级维护、车身修理、全车做漆、发动机总成大修等)；
- (四) 总成修理(发动机、变速箱等其他总成件的单一修理和保养)；
- (五) 汽车专项修理(专业对某一故障、某单一问题修理等小项修理)。
- (六) 外出施救修理。

四、定点维修期限

此次招标中标企业定点维修期限为二年(2019年8月1日至2021年7月31日止)(具体时间以合同约定为准)。

五、选取中标企业数：二家

六、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项目实施地点：楚雄市

七、投标人资格要求：

7.1 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除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7.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7.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7.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7.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7.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7.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2 还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7.2.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具有法人资格和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单位，行业信誉良好，有完善的维修设施设备、熟练的技术人员和完善的管理体系。

7.2.2 年检有效的社会统一信用代码证（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必须与所采购项目内容相符。

7.2.3 在楚雄城区具有合法独立经营资格、取得二类（含二类）以上汽车维修资质，并能高效、优质、方便、快捷、全面地提供汽车维修服务的企业。

7.2.4 投标申请人应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令和条例，以及符合并承认和履行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无违法违纪不良记录。

7.2.5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公司，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招标项目中同时投标；

7.2.6 投标人信誉良好，投标申请人应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令和条例，以及符合并承认和履行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无违法违纪不良记录。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没有不良信用记录，且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没有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并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无违法违纪记录，并提供相应的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7.2.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八、招标文件的获取：

8.1 网上报名及下载招标文件：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19年6月14日至2019年7月7日，登录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http://www.cxggzy.cn/>），凭企业数字证书（USBKEY）在网上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USBKEY）

的企业需要按照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在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完成注册通过后，办理企业数字证书（USBKEY），报名即可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

九、保证金缴纳方式：

9.1 投标单位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将¥5000.00元（人民币伍仟元整）的投标保证金由投标单位以转账形式交纳至楚雄浩宸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系人：李师，电话：0878-6991278）。

9.2 公司名称：楚雄浩宸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楚雄楚龙支行，账号：53050170614100000264。

十、投标文件制作：

10.1 电子投标文件必须使用《云南省政府采购投标文件编制系统（最新）》制作（电子标书格式为*.ZCTBJ，此编制系统可在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下载专区下载安装），按照招标文件格式采用单位和个人电子签章及电子签名，包括企业和法定代表人。

十一、投标文件的递交和开标

11.1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19年7月8日上午9时30分网上递交：网上递交网址登录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http://www.cxggzy.cn/>），凭企业数字证书，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11.2 投标人在网上递交投标文件后，还须到开标现场递交刻录投标文件的光盘一份及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并确保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与电子投标光盘及纸质投标文件一致，上述要求递交的文件缺一不可，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光盘），视为撤销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11.3 投标人须携带“企业数字证书和法人电子证书”按招标须知确定的时间、地点参加投标，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用加密数字证书（CA）进行现场解密，读取或导入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其投标报价。

11.4 提交电子投标光盘的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19年7月8日上午9时30分（北京时间），提交地点及开标地点为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号开标厅。

11.5 递交电子光盘及纸质投标文件时投标人须现场缴纳800元的招标文件费，不缴纳招标文件费的其电子投标文件光盘及纸质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十二、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在《云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yngp.com/>、《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www.cxggzy.cn/>同时发布，招标人和招标人委托的项目招标代理机构对

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采 购 人：楚雄彝族自治州公安消防支队

办公地址：楚雄市

联系电话：0878-3389116

联 系 人：高靖

代理机构：楚雄浩宸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楚雄彝人古镇星宿家园三期 A19-1

联系电话：13908786289

联 系 人：黄莹